

## 基金非交易过户申请表

基金非交易过户由注册登记人受理。申请人在办理本类业务时须提供有关申请人身份证件和有关证明文件。

请选择非交易过户种类：继承受让 捐赠受让 司法判决

### (1) 继承受让请填写

遗嘱继承情形下，申请人应携带遗嘱及其公证书及上述文件的复印件，公证书的内容应至少包括继承人人数、申请人合法可继承的基金份额。

法定继承情形下，申请人应携带由全体继承人达成的遗产分配协议书及其公证书及上述文件的复印件，公证书的内容应至少包括继承人人数、继承顺序、继承受让申请人合法可继承的基金份额。有生效法律文书（包括司法判决、裁定、司法调解书、仲裁裁决等）的，携带生效法律文书及其复印件。

申请人还应携带继承人有效身份证件、基金账户开户确认单据及复印件、被继承人的死亡证明及复印件、被继承人生前开立基金账户开户确认单据及复印件。未成年人办理继承受让非交易过户，由其监护人进行，监护人应出具其为监护人的证明材料及其身份证及复印件。

继承受让申请人提交申请的材料应全面、真实、准确，如有伪报、遗漏或错误而导致他人遭受损害，申请人应承担损害赔偿和有关法律责任。

基金名称：\_\_\_\_\_ 基金份额：（大写）\_\_\_\_\_份（小写）\_\_\_\_\_份  
（限于继承人可合法继承之份额）

继承申请人姓名：\_\_\_\_\_ 继承申请人基金账号（如无，需新开）\_\_\_\_\_ 销售机构\_\_\_\_\_

继承申请人证件种类：身份证 军人证 武警证 其它\_\_\_\_\_ 证件号码：\_\_\_\_\_

被继承人姓名：\_\_\_\_\_ 被继承人基金账号\_\_\_\_\_ 销售机构\_\_\_\_\_

### (2) 捐赠受让请填写

申请人须携带捐赠协议及公证书及复印件、完税或免税证明及复印件；个人捐赠方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机构捐赠方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注册登记证）复印件及副本原件、捐赠方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复印件；受赠方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注册登记证）复印件及副本原件，受赠方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复印件、捐赠方及受赠方基金账户开户确认单据及复印件。未成年人作为捐赠方办理捐赠受让非交易过户手续由其监护人进行，监护人应出具其为监护人的证明材料及其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基金名称：\_\_\_\_\_ 基金份额：（大写）\_\_\_\_\_份（小写）\_\_\_\_\_份

受赠方名称：\_\_\_\_\_ 受赠方基金账号（如无，需新开）：\_\_\_\_\_ 销售机构\_\_\_\_\_

机构受赠方证件种类：营业执照 注册登记证 其它\_\_\_\_\_ 证件号码：\_\_\_\_\_

经办人姓名：\_\_\_\_\_ 身份证件类型：身份证 军人证 武警证 其它\_\_\_\_\_ 证件号码：\_\_\_\_\_

捐赠方姓名/名称：\_\_\_\_\_ 捐赠方基金账号：\_\_\_\_\_ 销售机构\_\_\_\_\_

个人捐赠方证件种类：身份证 军人证 武警证 其它\_\_\_\_\_ 证件号码：\_\_\_\_\_

机构捐赠方证件种类：营业执照 注册登记证 其它\_\_\_\_\_ 证件号码：\_\_\_\_\_

经办人姓名：\_\_\_\_\_ 身份证件类型：身份证 军人证 护照 其它\_\_\_\_\_ 证件号码：\_\_\_\_\_

### (3) 司法判决请填写

申请人须携带生效法律文书（包括司法判决、裁定、司法调解书、仲裁裁决等）及其复印件。当事人为个人投资者的还须携带身份证件及复印件，当事人为机构投资者的还须携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注册登记证）复印件及副本原件、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复印件、经办人工作证明及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司法机关工作人员还须出示工作证、介绍信、协助执行通知书。

办理此项业务时，出让方不在现场的，由司法机关工作人员填写出让方栏目。

基金名称：\_\_\_\_\_ 基金份额：(大写)\_\_\_\_\_ 份 (小写)\_\_\_\_\_ 份

受让方姓名/名称：\_\_\_\_\_ 受让方基金账号 (如无，需新开)：\_\_\_\_\_ 销售机构\_\_\_\_\_

个人受让人证件种类：身份证 军人证 武警证 其它\_\_\_\_\_ 证件号码：\_\_\_\_\_

机构受让人证件种类：营业执照 注册登记证 其它\_\_\_\_\_ 证件号码：\_\_\_\_\_

经办人姓名：\_\_\_\_\_ 身份证件类型 身份证 军人证 护照 其它\_\_\_\_\_ 证件号码：\_\_\_\_\_

出让方姓名/名称：\_\_\_\_\_ 出让方基金账号：\_\_\_\_\_ 销售机构\_\_\_\_\_

个人出让方证件种类：身份证 军人证 武警证 其它\_\_\_\_\_ 证件号码：\_\_\_\_\_

机构出让方证件种类：营业执照 注册登记证 其它\_\_\_\_\_ 证件号码：\_\_\_\_\_

经办人姓名：\_\_\_\_\_ 身份证件类型 身份证 军人证 武警证 其它\_\_\_\_\_ 证件号码：\_\_\_\_\_

司法执行机构：\_\_\_\_\_ 司法文书号\_\_\_\_\_

执行原因：\_\_\_\_\_

司法机关经办人姓名：\_\_\_\_\_ 工作证号码：\_\_\_\_\_

#### (4) 投资者签署 (机构投资者签署须加盖预留印鉴章)

(申请继承受让、捐赠受让业务当事人请签署) 本人/本机构保证所提交的资料和填写的信息真实、准确和有效。本人/本机构已阅读、理解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及所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同意接受上述文件的约束。

出让方投资者签署 (盖章)：\_\_\_\_\_ 受让方投资者签署 (盖章)：\_\_\_\_\_

签署日期：\_\_\_\_\_ 签署日期：\_\_\_\_\_

#### (5) 司法机关经办人签署

(申请司法判决业务司法机关工作人员请签署) 本人保证所提交的资料和填写的信息真实、准确和有效。本人已阅读、理解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同意接受上述文件的约定。

司法机关工作人员签署 (盖章)：\_\_\_\_\_ 工作证号码：\_\_\_\_\_

签署日期：\_\_\_\_\_

#### (6) 注册登记机构填写

注册登记机构操作员 (签章)：\_\_\_\_\_ 签收日期\_\_\_\_\_

注册登记机构复核员 (签章)：\_\_\_\_\_ 签收日期\_\_\_\_\_

注册登记机构盖章：\_\_\_\_\_

注：此表一式两份，申请人、注册登记机构各留存一份。